

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红玉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朱红玉、朱明楚回避了表决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